

《道德经》“无为”思想的几个层次

杨运义

(桂林理工大学)

摘要：“无为”是《道德经》哲学中一个核心范畴，是理解《道德经》哲学的突破口。文章从认识层次的“无为”、实践层次的“无为”、辩证法层次的“无为”、伦理学层次的“无为”和“无为”思想的渊源几个层次剖析了《道德经》哲学中的“无为”思想。

关键词：无为；老子；内修；顺其自然

Several levels of "inaction" in Lao-tzu

【abstract】"Inaction" is a key concept in the philosophy of Lao Tzu, At the same time, "Inaction" is a breakthrough understanding of Lao Tzu. The article analysis of the "inaction" of Lao Tzu from understanding, practice, dialectics, ethics and the origin.

【Keywords】Inaction, Lao Tzu, inner cultivation, Let nature take its course

“无为”是《道德经》哲学系统里面与“道”密切相关的范畴，是“道”的体现，也是《道德经》哲学的精髓。因此，理解《道德经》哲学中的“无为”，是打开整个老子哲学系统的一把钥匙。文章从认识、实践、辩证法、伦理学和思想渊源几个方面，对“无为”思想进行层层透析。

一、“无为”的认识论意义

《道德经》八十一章中，其中十章共十三次提到了无为：

《道德经》第二章：“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盈，音声相和，前后相随。恒也。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万物作而弗始，生而弗有，为而弗恃，功成而弗居。夫唯弗居，是以不去。”这一章是说认识领域的一切思想不立不破，方立必方破，认识世界时候也是与世界产生隔阂的时候，我们越是明确对某个事物的看法，越是坚持自己的立场，很可能就是我们离事物的本来面目越远。然而人类正是在这样的状态下，给自己树立了多少有无、难易、长短、高下、前后的藩篱，弄的民风不淳，人心不古。

《道德经》第三章：“不尚贤，使民不争；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为盗；不见可欲，使民心不乱。是以圣人之治，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常使民无知无欲。使夫智者不敢为也。为无为，则无不治。”第三章是顺着第二章说的，因为人类设立了许多的是非标准，自以为对世界作出了正确的认识，因此进而按照自己的意愿去改变世界，然而这种一意孤行，往往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顾此失彼，反而让社会变得混乱不堪。士无贤不肖，所谓忠孝贤臣，无非是为君主多卖了一点力，更有可能是为君主多杀了一些人，因为忠孝贤臣不过就是利益关系的远近而已。标榜忠孝贤臣无非是君主们拉拢人心，牢笼天下“不可示人”的一个“国之利器”而已。然而忠孝贤臣标准一立，使得人与人之间互相为了争做忠孝贤臣而生争夺之心、偷盗之心、迷乱之心。所以真正的圣人是不会用这些东西去混淆天下人的视听的，他们是顺其自然的。

第二章和第三章，是《道德经》中花笔墨比较多，专门集中阐发“无为”思想的，作为始终认为“善者不辩，辩者不善”的老子，在其余的章节中，未再花笔墨去阐述“无为”思想，而是将“无为”作为一种标准和目标直接引用。

第十章：“爱民治国，能无为乎？”

第二十九章：“是以圣人无为，故无败；无执，故无失。”

第三十七章：“道常无为而无不为。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化。”

第三十八章：“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下德无为而有以为。”

第四十三章：“天下之至柔，驰骋天下之至坚。无有人无间，吾是以知无为之有益。不言之教，无为之益，天下希及之。”

第四十八章：“为学日益，为道日损。损之又损，以至于无为。无为而无不为。”

第五十七章：“故圣人云：‘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

第六十三章：“为无为，事无事，味无味。”

综合《道德经》中对“无为”的描述，可知“无为”是一种认识论，是一种思维方式，是如何认知我与人、人与人、我与物、物与物的关系问题。

世间万物是各有其道，各行其道，不可以用人为的标准去硬性规定有无、难易、长短、高下、前后，这样只会使我与人、人与人、我与物、物与物之间陷入人为的敌对状态。

因此，正确对待我与人、人与人、我与物、物与物关系的态度是，要认识到万物之间的无差别性，相当于佛教思想里面所说的“无我相，无人相，无众生相，无寿者相”（《金刚经》）。必需尊重万物，遵循事物的自然趋势，顺其自然。

或者更简单的说，就是不要犯自我中心主义的错误。世界上的任何一团体或者个人，一旦产生了自我中心主义，就会轻视他人。《道德经》说：“祸莫大于轻敌。轻敌几丧吾宝。”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是敌是友，全在于我们怎么去认知他们，轻视他们，他们就会成为我们的敌人，尊重他们，他们就使我们的朋友。举正必有反，无为则无敌。

二、“无为”的实践论意义

“无为”不仅仅是一种认识论，还是一种实践论，是一种实实在在的对象性行为，是“为”的一种方式，“无为”之“为”。

“无为”既然是一种对待事物不干涉的态度，在现实行为中如何体现的出来了？为了更具体化对“无为”实践论意义的感知，《道德经》中例举了很多“无为”的同义词，如“不言”、“不争”、“守静”、“致虚”、“柔弱”、“处下”、“希言”、“无欲”、“无名”、“为雌”、“无事”、“不有”、“不宰”、“不恃”。

“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第二章）

“致虚极，守静笃。”（第十六章）

“不言之教，无为之益，天下希及之。”（第四十三章）

“静胜躁，寒胜热。清静为天下正。”（第四十五章）

“知者不言，言者不知。”（第五十六章）

“以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第六十六章）

“是谓不争之德，是谓用人之力，是谓配天古之极。”（第六十八章）

“天之道，不争而善胜，不言而善应，不召而自来，繹然而善谋。”（第七十三章）

“强大处下，柔弱处上。”（第七十六章）

“天下莫柔弱于水，而攻坚强者莫之能胜，以其无以易之。”（第七十八章）

所谓“不言”、“不争”、“守静”、“致虚”、“柔弱”、“处下”、“希言”、“无欲”、“无名”、“为雌”、“无事”、“不有”、“不宰”、“不恃”，这些都是“无为”思想和具体实践对象结合时的具体表现方式。总之，“无为”不完全是抽象的，从实践论意义上来考查，它是一种实实在在的对象性行为，在不同的实践环境下，表现方式不一样。

进而我们去考查“不言”、“不争”、“守静”、“致虚”、“柔弱”、“处下”、“希言”、“无欲”、“无名”、“为雌”、“无事”、“不有”、“不宰”、“不恃”的共同特点，可以看出，它们的共同之处在于，人和对象发生接触时，都表现为不依赖性。因此，“无为”的实践论意义就在于，做什么事情不要求诸于外物，对外物采取不依赖的态度。从这层意义上来说，“无为”更接近于佛教所说的“持戒”。所以“无为”不仅是一种思想认识，更是一种实际修行。

三、“无为”辩证法意义

《道德经》思想中，最让人难以理解的就是“无为”和“无不为”是如何统一的。“无为”就是“无为”，“为”就是“为”，两者是如何统一的呢？

《道德经》中有两处提到“无为而无不为”：

“道常无为而无不为。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化。”（第三十七章）

“为学日益，为道日损。损之又损，以至于无为。无为而无不为。”（第四十八章）

要深刻而切实的理解《道德经》“无为”和“无不为”的统一，必需利用《道德经》系统内部的思想武器，那就是辩证法，因为《道德经》中在讨论“无为”和“为”的时候，已经设立了一对辩证统一的矛盾体，那就是“我”与“外物”

前面已经论及，“无为”的实践论意义就在于，做什么事情不要求诸于外物，对外物采取不依赖的态度。那么，《道德经》又是如何对待与“外物”辩证统一的“我”呢？《道德经》的哲学系统中，对“自我”提出了什么要求呢？也是采取“无为”吗？如真这样，那么《道德经》的思想真的是属于消极思想。

《道德经》的哲学思想当然不是消极的思想，恰恰相反，《道德经》的哲学思想是强者思维、能者思维和圣人思维。《道德经》在用“无为”思想弱化对外物的依赖性的同时，更加强了对“自我”修行的要求，所以《道德经》对“自我”的态度就是“为”，因此《道德经》中反复强调“自强”、“自胜”、“自知”、“自爱”等等。

因此《道德经》提到“无为”的时候，指向的对象是“外物”，即对“外物”不干涉外、不依赖，不要依靠外塑力量成功。而“为”指向的对象是“自我”，即对“自我”要自强、自胜，依靠内修力量成功。因此，《道德经》花了不少笔墨去阐述如何内修。

“图难于其易，为大于其细；天下难事，必作于易，天下大事，必作于细。是以圣人终不为大，故能成其大。”（第六十三章）

“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民之从事，常于几成而败之。慎终如始，则无败事。”（第六十四章）

总之，从辩证法意义上来看，《道德经》“无为”思想包括了“无为”和“为”的对立统一，“自我”和“外物”的对立统一，对“外物”是“无为”，对“自我”是“有为”，只有放弃了对“外物”依赖，才能做最强大的“自我”，因此“无为而无不为”。

四、“无为”的伦理学意义

《道德经》提出“无为”的思想，是有其目的的，他的目的就是“有为”。然而《道德经》的是一种合理目的，不是只管目的不择手段的目的论，因此《道德经》中“无为”思想具有深刻的伦理学意义。《道德经》中“无为”思想就是告诉我们如何去追求一种低成本、零伤害、零副作用的成功方式。

“执大象，天下往。往而不害，安平泰。”（第三十五章）

“治大国，若烹小鲜。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非其鬼不神，其神不伤人；非其神不伤人，圣人亦不伤人。夫两不相伤，故德交归焉。”（第三十六章）

“玄德深矣，远矣，与物反矣，然后乃至大顺。”（第六十五章）

“是以圣人处上而民不重，处前而民不害。是以天下乐推而不厌。以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第六十六章）

“善为士者，不武；善战者，不怒；善胜敌者，不与；善用人者，为之下。是谓不争之德，是谓用人之力，是谓配天古之极。”（第六十八章）

有人说《道德经》的思想是消极的，然而从上述章节来看，《道德经》思想非但不是一种消极思想，相反是一种积极的、极具伦理学意义的进取思想，因为《道德经》这种思想将成功建立在不伤及其他生命的前提下。

先秦诸子百家，唯有老子是最注重生命本身的，在老子眼里，生命才是最宝贵的，世界上没有任何东西值得用生命做代价。这和有些思想派别为了名利奋不顾身的思想完全不同，老子甚至不赞同杀身取义、舍身成仁这回事，因为老子认为仁义也是此一时彼一时的事情。

《道德经》第七十七说：“天之道，其犹张弓与？”天道就好像一张弓一样。一张弓一旦做成，就有了他的射程，而决定这张弓的射程的因素，就看能否协调好弓的各种因素，所以“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余者损之，不足者补之”。天道是一张协调得很好的弓，它的射程是无穷远的，因为“天长地久”。

将这种天道若弓的思想，平移过来用以审视人的生命，那么一个人何尝不是一张弓，人的生命力，就是人这张弓的射程。人能的寿命和健康状况如何，是一个人的小生命、有形生命力和现实生命力，一个人的影响力如何，则是一个人的大生命力、无形生命力和历史生命力。因此，老子“长生久视”之道的最高追求是“殁身不殆”和“死而不亡者寿”。

我们可以从《道德经》的章节中看出他对生命的重视，而这种对生命的重视不光是对自身生命的重视，还是对一切生命的重视，因为只有在不伤及其他生命的情况下，才能不伤及自己的生命，这就是《道德经》的合理成功思想，也是“无为”哲学的伦理学意义。

按照《道德经》“无为”思想的伦理要求，“功成身退”是一种最完美的人生目标。“功成身退”包含了人生的双重意义，即社会意义和生命本身的意义。“功成”是一个人的社会意义，人生在世每个人都追求社会意义，尽可能的让自己的人生具有高度、亮度。“身退”是指生命本身的意义，至少要寿终正寝，不死于非命，因为生命是最宝贵的，如果没有享受到生命的意义，“功成”又有何用。然而在春秋战国时期，不知有多少人“功成”却不能“身退”，原因就在于他们成功手段的非合理行、不合伦理性。只有低成本、零伤害、零副作用的成功方式